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议案、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etc.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本报告期期末金额. Rows include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etc.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除《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以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开展国内外市场。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合同订单总额较去年同期上升4.06%，其中国内基本持平，国外同比增长38.71%；后市场同比增长27.03%，金属矿领域同比增长25.23%。
2.2025年前三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49.86%，主要原因系加大应收账款催收，本期回款增加。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Rows include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etc.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Rows include 货币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etc.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Rows include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总计, etc.

证券代码:002370 证券简称: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2025-086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进展暨受让方股权结构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协议转让情况概述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邦集团”)及一致行动人上海致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远投资”)于2025年10月13日与浙江星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星盾投资”)及浙江星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星盾股权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富邦集团收购星盾投资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公司14.61%股份，共计108,945,566股，转让价格为2.86元/股，合计总金额为30,000.00万元，其中星盾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60,525,314股股份，星盾股权投资受让富邦集团、致远投资分别持有的公司28,894,686股股份、19,525,566股股份。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由富邦集团变更为星盾投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由宋亚平、傅才、胡群辉组成的管理团队变更为傅才。本次事项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二、本次协议转让进展暨受让方股权结构调整情况
截至2025年10月23日，公司收到受让方之一星盾投资的告知函，其因出资结构调整，原由由安吉久恒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安吉致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调整为安吉久恒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安吉致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安吉致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安吉县财政局下属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变更前，星盾投资的合伙人信息及出资情况如下：
表1：星盾投资合伙人信息
表2：星盾投资出资情况
2.本次变更后，星盾投资的合伙人信息及出资情况如下：
表3：星盾投资变更后合伙人信息
表4：星盾投资变更后出资情况
三、其他说明
1.本次交易更涉及星盾股权投资结构、星盾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关系的修改，相关方已更新相关法律文书和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及《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和《致远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14.61%股份，共计108,945,566股，转让价格为2.86元/股，合计总金额为30,000.00万元，其中星盾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60,525,314股股份，星盾股权投资受让富邦集团、致远投资分别持有的公司28,894,686股股份、19,525,566股股份。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2.本次事项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1360 证券简称:南矿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4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李顺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文劲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丽恒
3.合并年初至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Rows include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etc.

二、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收入确认
2.金融工具
3.租赁
4.存货
5.固定资产
6.无形资产
7.长期股权投资
8.投资性房地产
9.合同负债
10.应付账款
11.应付票据
12.应付职工薪酬
13.应交税费
14.其他应付款
15.其他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三)前期差错更正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Rows include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etc.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收入确认
2.金融工具
3.租赁
4.存货
5.固定资产
6.无形资产
7.长期股权投资
8.投资性房地产
9.合同负债
10.应付账款
11.应付票据
12.应付职工薪酬
13.应交税费
14.其他应付款
15.其他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三)前期差错更正

法定代表人:李顺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文劲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丽恒
2.合并年初至报告期末利润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Rows include 一、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etc.

二、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销售费用
四、管理费用
五、研发费用
六、财务费用
七、其他收益
八、投资收益
九、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十、其他综合收益
十一、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信用减值损失
十三、营业外收入
十四、营业外支出
十五、利润总额
十六、所得税费用
十七、净利润
十八、其他综合收益
十九、综合收益总额
二十、每股收益
二十一、其他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3日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现场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7日以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出席应出席会议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顺山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3日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概述
(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为真实、客观反映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准确、完整的会计信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将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在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判断后，对可能形成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
公司2025年1-9月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合计23,412,925.87元，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本期发生额. Rows include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etc.

(三)本次对单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超过净利润30%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对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进行了充分论证，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在3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Rows include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资产可回收金额, etc.

二、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1-9月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2025年1-9月利润总额23,412,925.87元，相应减少2025年9月末所有者权益。2025年1-9月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二)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三)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3日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资金仅限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或募投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3日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截至2025年10月23日(含)，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相微”或“公司”)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

一、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相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二、归还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0月24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ETF联接
基金代码: 022097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59号)、《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91号)及相关法律法规

二、其他说明
1.本次变更更涉及星盾股权投资结构、星盾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关系的修改，相关方已更新相关法律文书和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及《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和《致远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14.61%股份，共计108,945,566股，转让价格为2.86元/股，合计总金额为30,000.00万元，其中星盾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60,525,314股股份，星盾股权投资受让富邦集团、致远投资分别持有的公司28,894,686股股份、19,525,566股股份。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2.本次事项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变更更涉及星盾股权投资结构、星盾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关系的修改，相关方已更新相关法律文书和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及《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和《致远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14.61%股份，共计108,945,566股，转让价格为2.86元/股，合计总金额为30,000.00万元，其中星盾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60,525,314股股份，星盾股权投资受让富邦集团、致远投资分别持有的公司28,894,686股股份、19,525,566股股份。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2.本次事项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变更更涉及星盾股权投资结构、星盾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关系的修改，相关方已更新相关法律文书和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及《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和《致远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14.61%股份，共计108,945,566股，转让价格为2.86元/股，合计总金额为30,000.00万元，其中星盾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60,525,314股股份，星盾股权投资受让富邦集团、致远投资分别持有的公司28,894,686股股份、19,525,566股股份。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2.本次事项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五、其他说明
1.本次变更更涉及星盾股权投资结构、星盾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关系的修改，相关方已更新相关法律文书和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及《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和《致远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14.61%股份，共计108,945,566股，转让价格为2.86元/股，合计总金额为30,000.00万元，其中星盾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60,525,314股股份，星盾股权投资受让富邦集团、致远投资分别持有的公司28,894,686股股份、19,525,566股股份。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2.本次事项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六、其他说明
1.本次变更更涉及星盾股权投资结构、星盾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关系的修改，相关方已更新相关法律文书和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及《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和《致远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14.61%股份，共计108,945,566股，转让价格为2.86元/股，合计总金额为30,000.00万元，其中星盾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60,525,314股股份，星盾股权投资受让富邦集团、致远投资分别持有的公司28,894,686股股份、19,525,566股股份。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2.本次事项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七、其他说明
1.本次变更更涉及星盾股权投资结构、星盾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关系的修改，相关方已更新相关法律文书和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及《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和《致远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14.61%股份，共计108,945,566股，转让价格为2.86元/股，合计总金额为30,000.00万元，其中星盾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60,525,314股股份，星盾股权投资受让富邦集团、致远投资分别持有的公司28,894,686股股份、19,525,566股股份。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2.本次事项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八、其他说明
1.本次变更更涉及星盾股权投资结构、星盾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关系的修改，相关方已更新相关法律文书和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及《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和《致远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14.61%股份，共计108,945,566股，转让价格为2.86元/股，合计总金额为30,000.00万元，其中星盾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60,525,314股股份，星盾股权投资受让富邦集团、致远投资分别持有的公司28,894,686股股份、19,525,566股股份。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2.本次事项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九、其他说明
1.本次变更更涉及星盾股权投资结构、星盾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关系的修改，相关方已更新相关法律文书和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及《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和《致远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14.61%股份，共计108,945,566股，转让价格为2.86元/股，合计总金额为30,000.00万元，其中星盾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60,525,314股股份，星盾股权投资受让富邦集团、致远投资分别持有的公司28,894,686股股份、19,525,566股股份。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2.本次事项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十、其他说明
1.本次变更更涉及星盾股权投资结构、星盾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关系的修改，相关方已更新相关法律文书和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及《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和《致远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14.61%股份，共计108,945,566股，转让价格为2.86元/股，合计总金额为30,000.00万元，其中星盾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60,525,314股股份，星盾股权投资受让富邦集团、致远投资分别持有的公司28,894,686股股份、19,525,566股股份。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2.本次事项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十一、其他说明
1.本次变更更涉及星盾股权投资结构、星盾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关系的修改，相关方已更新相关法律文书和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及《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和《致远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14.61%股份，共计108,945,566股，转让价格为2.86元/股，合计总金额为30,000.00万元，其中星盾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60,525,314股股份，星盾股权投资受让富邦集团、致远投资分别持有的公司28,894,686股股份、19,525,566股股份。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2.本次事项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十二、其他说明
1.本次变更更涉及星盾股权投资结构、星盾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关系的修改，相关方已更新相关法律文书和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及《控股股东变更(修订稿)》和《致远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14.61%股份，共计108,945,566股，转让价格为2.86元/股，合计总金额为30,000.00万元，其中星盾投资受让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60,525,314股股份，星盾股权投资受让富邦集团、致远投资分别持有的公司28,894,686股股份、19,525,566股股份。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2.本次事项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0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及《控股股东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或募投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86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15,1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5.38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78,438.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985.19万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1,452.81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4月4日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110079号)。)公司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根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额,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Rows include 1. 高性能智能矿机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 2. 南昌矿机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改造项目, 3. 南昌矿机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改造项目, etc.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期限的议案》,同意缩减募投项目“南昌矿机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改造项目”投资规模,变更项目建设内容,并将原定使用项目的期限延至2026年12月31日,将13,498.05万元继续用于“南昌矿机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改造项目”;将5,000.00万元资金用于“海外仓储物流及营销平台建设项目”;将剩余资金(具体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同时,终止募投项目“综合科技大楼建设与智能运维平台建设项目”,将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具体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余额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金额. Rows include 截至2025年9月30日募集资金净额, 截至2025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额, etc.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资金仅限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或募投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2025年10月22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合计6,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及时将相关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人及保荐代表人。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一)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方式,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或募投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按目前一年期银行贷款市场利率3.06%计算,预计可节约公司财务费用约180万元(仅为测算数据,不构成公司承诺)。

(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
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计划及建设进度,在未来12个月内会有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资金仅限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或募投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保障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措施
公司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公司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